

## 臺北市士林區蘭雅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11157臺北市士林區磺溪街57號  
承辦人：李逸嫻  
電話：02-28366052#214  
電子信箱：baybay0506@lyps. tp. edu. 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蘭國小字第112600184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臺北市112年度教師合唱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  
(11071326\_1126001846\_1\_ATTACHMENT1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2年度教師合唱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藝術領域輔導小組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資訊詳如附件實施計畫，敬請鼓勵貴校合唱團指揮或指導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惠予參加教師公假出席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